歐陽修集/卷06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居士外集卷九 ◄

歐陽修集
居士外集卷十

► 居士外集卷十一

論辯九首

【本論〈慶曆二年〉】

天下之事有本末，其為治者有先後。堯、舜之書略矣，後世之治天下，未嘗不取法於三代者，以其推本末而知所先後也。三王之為治也，以理數均天下，以爵地等邦國，以井田域民，以職事任官。天下有定數，邦國有定制，民有定業，官有定職。使下之共上勤而不困，上之治下簡而不勞。財足於用而可以備天災也，兵足以禦患而不至於為患也。凡此具矣，然後飾禮樂、興仁義以教道之。是以其政易行，其民易使，風俗淳厚，而王道成矣。雖有荒子孱孫繼之，猶七八百歲而後已。

夫三王之為治，豈有異於人哉？財必取於民，官必養於祿，禁暴必以兵，防民必以刑，與後世之治者大抵同也。然後世常多亂敗，而三王獨能安全者，何也？三王善推本末，知所先後，而為之有條理。後之有天下者，孰不欲安且治乎？用心益勞而政益不就，諰諰然常恐亂敗及之，而輒以至焉者，何也？以其不推本末，不知先後而已。

今之務眾矣，所當先者五也。其二者有司之所知，其三者則未之思也。足天下之用，莫先乎財，係天下之安危，莫先乎兵，此有司之所知也。然財豐矣，取之無限而用之無度，則下益屈而上益勞。兵強矣，而不知所以用之，則兵驕而生禍。所以節財、用兵者者，莫先乎立制。製已具備，兵已可使，財已足用，所以共守之者，莫先乎任人。是故均財

而節兵，立法以製之，任賢以守法，尊名以厲賢，此五者相為用，有天下者之常務，當今之世所先，而執事者之所忽也。今四海之內非有亂也，上之政令非有暴也，天時水旱非有大故也，君臣上下非不和也。以晏然至廣之天下，無一間隙之端，而南夷敢殺天子之命吏，西夷敢有崛強之王，北夷敢有抗禮之帝者，何也？生齒之數日益眾，土地之產日益廣，公家之用日益急，四夷不服，中國不尊，天下不實者，何也？以五者之不備故也。

請試言其一二。方今農之趣耕，可謂勞矣；工商取利乎山澤，可謂勤矣；上之征賦榷易商利之臣，可謂纖悉而無遺矣。然一遇水旱如明道、景祐之間，則天下公私乏絕。是無事之世，民無一歲之備，而國無數年之儲也。以此知財之不足也。古之善用兵者，可使之赴水火。今廂禁之軍，有司不敢役，必不得已而暫用之，則謂之借倩。彼兵相謂曰官倩我，而官之文符亦曰倩。夫賞者所以酬勞也，今以大禮之故，不勞之賞三年而一遍，所費八九百萬，有司不敢緩月日之期。兵之得賞，不以無功知愧，乃稱多量少，比好嫌惡，小不如意，則群聚而呼，持梃欲擊天子之大吏。無事之時其猶若此，以此知兵驕也。

夫財用悉出而猶不足者，以無定數也。兵之敢驕者，以用之未得其術。以此知製之不立也。夫財匱兵驕，法制未一，而莫有奮然忘身許國者，以此知不在任人也。不任人者，非無人也。彼或挾材蘊知，特以時方惡人之好名，各藏畜收斂，不敢奮露，惟恐近於名以犯時人所惡。是以人人變賢為愚，愚者無所責，賢者被譏疾，遂使天下之事將弛廢，而莫敢出力以為之。此不尚名之弊者，天下之最大患也。故曰五者之皆廢也。

前日五代之亂可謂極矣，五十三年之間，易五姓十三君，而亡國被弒者八，長者不過十餘歲，甚者三四歲而亡。夫五代之主豈皆愚者邪，其心豈樂禍亂而不欲為久安之計乎？顧其力有不能為者，時也。當是時也，東有汾晉，西有岐蜀，北有強胡，南有江淮，閩廣、吳越、荊潭，天下分為十三四，四面環之。以至狹之中國，又有叛將強臣割而據之，其君天下者，類皆為國日淺，威德未洽，強君武主力而為之，僅以自守，不幸孱子懦孫，不過一再傳而復亂敗。是以養兵如兒子之啖虎狼，猶恐不為用，尚何敢製？以殘弊之民人，贍無貲之征賦，頭會箕斂，猶恐不足，尚何曰節財以富民？天下之勢方若敝廬，補其奧則隅壞，整其桷則棟傾，枝撐扶持，苟存而已，尚何暇法象，規圜矩方而為制度乎？是以兵無製，用無節，國家無法度，一切苟且而已。

今宋之為宋，八十年矣，外平僭亂，無抗敵之國；內削方鎮，無強叛之臣。天下為一，海內晏然。為國不為不久，天下不為不廣也。語曰「長袖善舞，多錢善賈」，言有資者

其為易也。方今承三聖之基業，據萬乘之尊名，以有四海一家之天下，盡大禹貢賦之地莫不內輸，惟上之所取，不可謂乏財。六尺之卒，荷戈勝甲，力彀五石之弩、彎二石之弓者數百萬，惟上製而令之，不可謂乏兵。中外之官居職者數千員，官三班吏部常積者又數百，三歲一詔布衣，而應詔者萬餘人，試禮部者七八千，惟上之擇，不可謂乏賢。民不見兵革於今幾四十年矣，外振兵武，攘夷狄，內修法度，興德化，惟上之所為，不可謂無暇。以天子之慈聖仁儉，得一二明智之臣相與而謀之，天下積聚，可如文、景之富；制禮作樂，可如成周之盛；奮發威烈以耀名譽，可如漢武帝、唐太宗之顯赫；論道德，可興堯、舜之治。然而財不足用於上而下已弊，兵不足威於外而敢驕於內，制度不可為萬世法而日益叢雜，一切苟且，不異五代之時，此甚可歎也。是所謂居得致之位，當可致之位，當可致之時，又有能致之資，然誰憚而久不為乎？

【正統辨上】

正統曰：「統天下而得其正，故係正焉；統而不得其正者，猶弗統乎爾。繼周而後，帝王自高其功德，自代統而得其正者，難乎其人哉！必不得已而加諸人，漢、唐之主乎？」曰：「甚哉，吾子之說其隘也！以漢、唐之盛烈，猶曰不得已而加之焉，為魏、晉之主，則將奈何乎？」曰：「不然。是烏得苟加諸人？『一簞食，一瓢飲』，其義弗直而取諸人，君子且從而惡之。以天下之廣，而被乎太公之實，苟非其人，則闕之可已。必若曰應天而順人，則繼周之後，桀、紂之惡常多，而湯、武之仁義未嘗等也。若是，其苟加諸人，何哉？予以謂正統之不常在人，率與言神聖者相類，必待擇人而後加焉。是仁王義主不足貴，而奸雄篡弒之臣得以濟也。

【正統辨下】

秦之裔罪暴於桀，莽、煬方於紂，漢、唐之主仗義而誅變以取天下，其可謂之正統歟，猶未離乎憾也！〈德不及湯、武。〉秦之得天下也，以力不以德。〈秦之亡仁義，驅其人民以爭敵。其任賢得人，孰若漢、唐之始也？〉晉之承魏也，以篡繼篡。隋亦若是，而徒禪云爾。晉、隋，盜也。或者以為正統，茲非誤歟！〈魏以吳存，至於晉而吳始滅，或者又以魏為正統，愈誤矣；自後魏、東晉至於周、陳、五代，或以義，或以不義，皆不能並天下。〉聖人不生，而暴偽代興，名與實自重久矣，必待後世之明者斷焉。斷而不以其勢，舍漢、唐、我宋，非正統也。

【殿試儒者可與守成論〈題存論闕〉】

【三皇設言民不違論】

論曰：夫至治之極也，塗耳目以愚民之識，暢希夷以合道之極，化被而物不知，功成而跡無朕。古有臻於是者，其大道之行乎！聖人之興也，捐仁義以為德之細，放約束以取民之信，德及而物自化，言行而人必從。古有盛於此者，其三皇之世歟！故孔子有三皇設言而民不違之說，敢試論之。

若乃暢上古之至道，張億世之遠禦。結繩所以為信也，而懼信之未孚，我則有書契之易，於是乎畫八卦以由數起。茹毛所以養生也，而憚生之未具，我則有烹飪之利，於是乎嘗百穀以粒丞民。網罟利人以為用，使以畋而以漁；牛馬異性而必馴，使可乘而可服。壯棟宇以易古者之居，垂衣裳以興天下之治。凡所以使民不倦者，皆伏犧、神農、黃帝之為也。然而治既行矣，民既賴矣，守之以至靜，化之以無為，上有淡泊清淨之風，下無薄惡叛離之俗。故言為教詔，非誥誓而自聽；言為號令，不鞭樸而自隨。

且夫歃血以涖盟約，要之於信者，由不信而然也；為刑以殘肌骨，威之使從者，由不從而設也。不若禦至質之民，行大道之化。悅不以愛，故不待賞而勸；畏不以威，故不待罰而責；政不罔民，故不待約而信；事不申令，故不待誥而從。一言以行，萬民稟命，賴其德者百年而利，服其化者百年而移。非三皇之德，其孰能與於此乎？

噫！商人作誓，欲民之從也，而人始疑；周人會盟，欲信之固也，而諸侯叛。由是而言，則詛民於神明，狃民於賞罰，而違之者，末世之為也；服民以道德，漸民以教化，而人自從之者，三皇之盛也。夫設言而不違者，其在茲乎。

【賈誼不至公卿論】

論曰：漢興，本恭儉、革弊末、移風俗之厚者，以孝文為稱首，議禮樂、興制度、切當世之務者，惟賈生為美談。天子方欣然說之，倚以為用，而卒遭周勃、東陽之毀，以謂儒學之生紛亂諸事，由是斥去，竟以憂死。班史讚之以「誼天年早終，雖不至公卿，未為不遇。」

予切惑之，嘗試論之曰：孝文之興，漢三世矣。孤秦之弊未救，諸呂之危繼作，南北興兩軍之誅，京師新蹀血之變。而文帝由代邸嗣漢位，天下初定，人心未集，方且破觚斫

雕，衣綈履革，務率敦樸，推行恭儉。故改作之議謙於未遑，制度之風闕然不講者，二十餘年矣。而誼因痛哭以憫世，太息而著論。況是時方隅未寧，表裏未輯。匈奴桀黠，朝那、上郡蕭然苦兵；侯王僭儗，淮南、濟北繼以見戮。誼指陳當世之宜，規畫億載之策，願試屬國以係單于之頸，請分諸子以弱侯王之勢。上徒善其言，而不克用。

又若鑒秦俗之薄惡，指漢風之奢侈，歎屋壁之被帝服，憤優倡之為後飾。請設癢序，述宗周之長久；深戒刑罰，明孤秦之速亡。譬人主之如堂，所以優臣子之禮；置天下於大器，所以見安危之幾。諸所以日不可勝，而文帝卒能拱默化理，推行恭儉，緩除刑罰，善養臣下者，誼之所言，略施行矣。故天下以謂可任公卿，而劉向亦稱遠過伊、管。然卒以不用者，得非孝文之初立日淺，而宿將老臣方握其事，或艾旗斬級矢石之勇，或鼓刀販繒賈豎之人，樸而少文，昧於大體，相與非斥，至於謫去。則誼之不遇，可勝歎哉！

且以誼之所陳，孝文略施其術，猶能比德於成、康。況用於朝廷之間，坐於廊廟之上，則舉大漢之風，登三皇之首，猶決壅捭墜耳。奈何俯抑佐王之略，遠致諸侯之間！故誼過長沙，作賦以吊汨羅，而太史公傳於屈原之後，明其若屈原之忠而遭棄逐也。而班固不譏文帝之遠賢，痛賈生之不用，但謂其天年早終。且誼以失誌憂傷而橫夭，豈曰天年乎！則固之善誌，逮與《春秋》褒貶萬一矣。謹論。

【夫子罕言利命仁論】

論曰：昔明王不興而宗周衰，斯文未喪而仲尼出，修敗起廢而變於道，扶衰救弊而反於正。至如探造化之本，賾幾深之慮，以窮乎天下之至精，立道德之防，張禮樂之致，以達乎人情之大竇。故《易》言天地之變，吾得以辭而係；《詩》厚風化之本，吾得以擇而刪；《禮》、《樂》備三代之英，吾得以定而正；《春秋》立一王之法，吾得以約而修。其為教也，所以該明帝王之大猷，推見天人之至隱。道有機而不得秘，神有密而不得藏，曉乎人儉，明乎耳目，如此而詳備也。然獨以利、命、仁而罕言，其旨何哉？請試言之。

夫利、命、仁之為道也，淵深而難明，廣博而難詳。若乃誘生民以至教，周萬物而不遺。草木賁殖而無知，所以遂其生；跂喙行息而不知，所以達其樂。物性莫不欲茂，則薰之以太和；人情莫不欲壽，則濟之以不夭。滯者導之使達，蒙者開之使明。衣被群生，贍足萬類。此上之利下及於物，聖人達之以和於義也。則利之為道，豈不大哉！函五行之秀氣，兼二儀之肖貌，稟爾至命，得之自天。厥生而靜謂之性，觸物而動感其欲，派而

為賢愚，誘而為善惡，賢愚所以異貴賤，善惡所以定吉凶。貧富窮達，死生夭壽，賦分而有定，循環而無端。聖人達之，內照乎神明；小人逆之，外滅於天理。則命之為義，豈不達哉！又若兼百行以全美，居五常而稱首，愛人而及物，力行而能近。守而行之，一日由乎復禮；推而引之，天下稱乎達道。則仁之為理，豈不盛哉！噫！三者之說，誠皆聖人之深達，非難言之也。

《易》曰「乾以美利利乎天下」，又曰「利者義之和」。《中庸》曰「天命之謂性」，又曰「君子居易以俟命」。《係辭》曰「樂天知命，故不憂」。《禮記》曰：仁者天下之表，又曰「仁者右也，道者左也」。酌是而論之，則非不言也。然罕言及者，得非以利、命、仁之為道，微而奧，博而遠。賢者誠而明之，不假言之道也。愚者鮮能及之，雖言之，弗可曉也。故曰「中人以上可以語上，中人以下不可以語上」，又曰「仁則吾不知」者，舉一可知也。子貢以謂「夫子之言性與天道，不可得而聞」者，誠在是乎。然則利、命、仁之罕言，由此而見矣。謹論。

【原弊〈景祐三年〉】

孟子曰：養生送死，王道之本。管子曰：倉廩實而知禮節。故農者，天下之本也，而王政所由起也，古之為國者未嘗敢忽。而今之為吏者不然，簿書聽斷而已矣，聞有道農之事，則相與笑之曰鄙。夫知賦斂移用之為急，不知務農為先者，是未原為政之本末也。知務農而不知節用以愛農，是未盡務農之方也。

古之為政者，上下相移用以濟，下之用力者甚勤，上之用物者有節，民無遺力，國不過費，上愛其下，下給其上，使不相困。三代之法皆如此，而最備於周。周之法曰：井牧其田，十而一之。一夫之力督之必盡其所任，一日之用節之必量其所入，一歲之耕供公與民食皆出其間，而常有餘，故三年而餘一年之備。今乃不然，耕者不復督其力，用者不復計其出入，一歲之耕供公僅足，而民食不過數月。甚者，場功甫畢，簸糠麩而食秕稗，或采橡實畜菜根以延冬春。夫糠核橡實，孟子所謂狗彘之食也，而卒歲之民不免食之。不幸一水旱，則相枕為餓殍。此甚可歎也！

夫三代之為國，公卿士庶之祿廩，兵甲車牛之材用，山川宗廟鬼神之供給，未嘗闕也。是皆出於農，而民之所耕，不過今九州之地也。歲之凶荒，亦時時而有，與今無以異。今固盡有向時之地，而制度無過於三代者。昔者用常有餘，而今常不足，何也？其為術相反而然也。昔者知務農又知節用，今以不勤之農贍無節之用，故也，非徒不勤農，又

為眾弊以耗之；非徒不量民力以為節，又直不量天力之所任也。

何謂眾弊？有誘民之弊，有兼並之弊，有力役之弊，請詳言之。今坐華屋享美食而無事者，曰浮圖之民；仰衣食而養妻子者，曰兵戎之民。此在三代時，南畝之民也。今之議者，以浮圖並周、孔之事曰三教，不可以去。兵戎曰國備，不可以去，浮圖不可並周、孔，不言而易知，請試言兵戎之事。國家自景德罷兵，三十三歲矣，兵嘗經用者老死今盡，而後來者未嘗聞金鼓、識戰陣也。生於無事而飽於衣食也，其勢不得不驕惰。今衛兵入宿，不自持被而使人持之；禁兵給糧，不自荷而雇人荷之。其驕如此，況肯冒辛苦以戰鬥乎！前日西邊之吏，如高化軍、齊宗舉兩用兵而輒敗，此其效也。夫就使兵耐辛苦而能鬥戰，惟耗農民為之，可也。奈何有為兵之虛名，而其實驕惰無用之人也？古之凡民長大壯健者皆在南畝，農隙則教之以戰。今乃大異，一遇凶歲，則州郡吏以尺度量民之長大而試其壯健者，招之去為禁兵，其次不及尺度而稍怯弱者，籍之以為廂兵。吏招人多者有賞，而民方窮時爭投之，故一經凶荒，則所留在南畝者，惟老弱也。而吏方曰：不收為兵，則恐為盜。噫！苟知一時之不為盜，而不知其終身驕惰而竊食也。古之長大壯健者任耕，而老弱者遊惰；今之長大壯健者遊惰，而老弱者留耕也。何相反之甚邪！然民盡力乎南畝者，或不免乎狗彘之食，而一去為僧、兵，則終身安佚而享豐腴，則南畝之民不得不日減也。故曰有誘民之弊者，謂此也。其耗之一端也。

古者計口而受田，家給而人足。井田既壞，而兼並乃興。今大率一戶之田及百頃者，養客數十家。其間用主牛而出己力者，用己牛而事主田以分利者，不過十餘戶。其餘皆出產租而僑居者曰浮客，而有余田。夫此數十家者，素非富而畜積之家也，其春秋神社、婚姻死葬之具，又不幸遇凶荒與公家之事，當其乏時，嘗舉債於主人，而後償之，息不兩倍則三倍。及其成也，出種與稅而後分之，償三倍之息，盡其所得或不能足。其場功朝畢而暮乏食，則又舉之。故冬春舉食則指夢於夏而償，麥償盡矣，夏秋則指禾於冬而償也。似此數十家者，常食三倍之物，而一戶常盡取百頃之利也。夫主百頃而出稅賦者一戶，盡力而輸一戶者數十家也。就使國家有寬征薄賦之恩，是徒益一家之幸，而數十家者困苦常自如也。故曰有兼並之弊者，謂此也。此亦耗之一端也。

民有幸而不役於人，能有田而自耕者，下自二頃至一頃，皆以等書於籍。而公役之多者為大役，少者為小役，至不勝，則賤賣其田，或逃而去。故曰有力役之弊者，謂此也。此亦耗之一端也。

夫此三弊，是其大端。又有奇邪之民去為浮巧之工，與夫兼並商賈之人為僭侈之費，又

有貪吏之誅求，賦斂之無名，其弊不可以盡舉也，既不勸之使勤，又為眾弊以耗之。大抵天下中民之士富且貴者，化粗糲為精善，是一人常食五人之食也。為兵者，養父母妻子，而計其饋運之費，是一兵常食五農之食也。為僧者，養子弟而自豐食，是一僧常食五農之食也。貧民舉倍息而食者，是一人常食二人三人之食也。天下幾何其不乏也！

何謂不量民力以為節？方今量國用而取之民，未嘗量民力而製國用也。古者塚宰製國用，量入以為出，一歲之物三分之，一以給公上，一以給民食，一以備凶荒。今不先製乎國用，而一切臨民而取之。故有支移之賦，有和糴之粟，有入中之粟，有和買之絹，有雜料之物，茶鹽山澤之利有榷有征。製而不足，則有司屢變其法，以爭毫末之利。用心益勞而益不足者，何也？製不先定，而取之無量也。

何謂不量天力之所任？此不知水旱之謂也。夫陰陽在天地間騰降而相推，不能無愆伏，如人身之有血氣，不能無疾病也。故善醫者不能使人無疾病，療之而已；善為政者不能使歲無凶荒，備之而已。堯、湯大聖，不能使無水旱，而能備之者也。古者豐年補救之術，三年耕必留一年之蓄，是凡三歲期一歲以必災也。此古之善知天者也。今有司之調度，用足一歲而已，是期天歲歲不水旱也。故曰不量天力之所任。是以前二三歲，連遭旱蝗而公私乏食，是期天之無水旱，卒而遇之，無備故也。

夫井田什一之法，不可復用於今。為計者莫若就民而為之制，要在下者盡力而無耗弊，上者量民而用有節，則民與國庶幾乎俱富矣。今士大夫方共修太平之基，頗推務本以興農，故輒原其弊而列之，以俟興利除害者采於有司也。

【兵儲〈慶曆四年〉】

惟王建官，各司其局，雖有細大，俾專董其權，責其成功，斯古制也。被堅執銳，乃裨校之事，若屯田積穀，在委辦吏爾。而漢末有田禾將軍，屯田北邊。魏興，建典農中郎將。唐建營田使、副、判官。雖晉、魏、南北，職未嘗闕。

國家弭獯戎之患，包漢、唐之境，然而塞垣儲偫，罔遵古憲，俾仰給他州饋餉，此外固無築室、反耕、典農、營田之利。倘遇凶荒，未免艱食。雖有轉運，未免營田。何嘗建明利害，稍致倉稟羨餘，但守空名，曾無實效。

當今之議，要在乎河北、河東、陝西戍兵之地，各特置營田使、副、判官，仍在不兼職。

若遇水潦行流之處，廣植杭稻；雖荒隙原田，亦當墾辟，播以五穀。今河北保塞，河東並、汾，關中涇陽，悉有水地基址，惟有鄴中西門豹溉田之跡未見興起，得非後人務於因循，而無昔賢識邪？不然，何曆朝而下，涇陂如是？

或曰：亦嘗有人建議，良以溉導之時，瀕水之地，恐害及民田，由是而止。斯乃腐儒之見爾，非經遠之士也。夫利害相隨，古猶未免。若利害相半，憚於改作猶可，苟利七害三，當須擇地而行，豈可以小害而妨大利哉？

夫如是，鄴中溉田之法若行，關畎水衝民田，隻百戶妨閡，而能溉灌千萬頃。瘠土所收，獲利益大，豈止利七而害三？亦嘗訪於彼州人士，僉曰溉田之跡湮廢茲久，土斷力田者不諳其事。殊不知官中他日就功，但於涇陽鄭白渠和雇水工，及彼中負罪百姓，悉可分配此地，俾之開導。民既見之，必仿效矣，又豈成功之難？然後特置營田使、副、判官，專董其役。西北二邊不間水陸，並仿此分職，何假飛芻挽粟、率鍾致石，坐困民力以供軍實哉！

【塞垣】

先王肇分九州，製定五服，必內諸侯而外夷狄，姑務息民，弗勤遠略。其來也，調戍兵以禦之；其去也，備戰具以守之。修利堤防，申嚴斥堠。或來獻貢，得以羈縻。蓋聖人制禦戎之常道，嚴尤所謂得其中策，古今大概，在乎謹邊防、守要害而已。古之制塞垣也，與今尤異。漢、唐之世，東自遼海、碣石、榆關、漁陽、盧龍、飛狐、雁門、雲中、馬邑、定襄，西抵五原、朔方諸郡，每歲匈奴高秋膠折。塞上草衰，控弦南牧，陵犯漢境。於是守邊之臣，防秋之士，據險而出奇兵，持重而待外寇。

近世晉高祖建義並門，得戎王為援，既已，乃以幽、薊山後諸郡為邪律之壽。故今劃塞垣也，自滄海、乾寧、雄、霸、順安、廣信，由中山拒並、代，自茲關東無復關險。故契丹奄有幽陵，遂絕古北之隘，往來全師入寇，徑度常山，陵獵全魏，澶淵之役以至飲馬於河，烝民不聊生矣。非北虜雄盛如此，失於險固然也。

今既無山阜設險，所可恃者，惟夾峙壘，道引河流，固其復水，為險濬之勢，就其要害以銳兵，茲亦護塞垣之一策也。今廣信之西有鮑河，中山之北有唐河，盡可開決水勢，修利陂塘。或導自長河之下，金山之北，派於廣信、安肅，達於保塞。或包舉蒲陰，入於陽城。然後積水彌漫，橫絕紫塞，亦可謂險矣。蒲陰、陽城，度其地勢，今塞上之要

衝。先是，胡馬將入寇，於茲城駐牙帳數日，伺漢兵之輕重。或我師禦扞，乃長驅南下，我師既出，即戎人為全師歸重之地。此所謂藉賊險而資寇兵，非中國之利。今若修復雉堞，完聚兵穀，與諸城柵，刁斗相聞。鮑、唐二水，交流其下。虜騎縱至，無復投足之地，又焉有擾擾之患？

今之議者，方南北修好，恐邊庭生事。然而戎狄之心，桀驁難信，貪我珍幣，蓄養銳兵，伺吾人之憔悴，乘邊境之間隙，出乎不意，因肆猖獗。茲乃不圖豫備疆場，而偷取安逸，弟弟相付，貽後世深患，復如何哉！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